

2014 年 1 月 23 日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勞工及福利局張建宗局長發言要點

行政長官主張穩中求變，適度有為；重視長遠規劃，摒棄短期思維。政府亦貫徹這個理念，在過往的基礎上進一步擴闊和深化「扶貧、安老、助弱」的工作，探討新的服務模式，以及加強中、長遠規劃。勞福局已將有關的新措施以及持續推行措施，載列於向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提交的文件中。以下我希望提綱挈領的介紹一些重要的措施。

扶貧

我們以數據為依歸，以去年 9 月第一次制定的官方貧窮線和公布的相關貧窮數據，協助訂立扶貧的大方向，並審視扶貧措施的成效。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宣布推出多項扶貧的措施，其中一個亮點是新的「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低收入津貼）。該津貼的設計原則包括以家庭為申請單位，鼓勵自力更生，持續就業，多勞多得，津貼將會與就業和工時掛鉤。為減少跨代貧窮，家中有符合資格的兒童和青年會獲發額外津貼。為確保資源有效運用，將設有入息和資產審查。設計又將以簡單易明為原則，亦會有防止濫用機制，以確保公帑妥善運用。預計每年用於津貼的開支為約 30 億元，估計可讓 20 萬低收入在職家庭共 71 萬人受惠，其中 18 萬為合資格的兒童或青年。正如行政長官指出，操作細節仍須深思熟慮，我們希望在未來數月聽取社會各界，以及立法會議員的意見後，才敲定細節，然後向立法會申請撥款，爭取明年推行。

《施政報告》中提出的安老助弱政策舉措，有幾個亮點：

第一，加強現有的服務。為推動積極樂頤年，我們準備向

立法會申請撥款，為長者學苑發展基金注資5,000萬元，優化和使長者學苑計劃可持續發展。此外，我們亦將於2015年第一季起分階段將「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2元乘車計劃)擴展至綠色小巴。

我們將向長者中心增撥資源、提升長者地區中心對患有老年癡呆症的長者及其護老者的支援，以及把「護老培訓地區計劃」常規化。同時，我們會繼續以多管齊下的方式，例如增建合約院舍、透過買位計劃，以及善用津助院舍空間等措施增加資助宿位；並把持續照顧安排推廣至資助護養院宿位。

為加強支援殘疾人士及其照顧者，我們會推出一系列措施，這些在施政報告第 81 段已有列出。我們亦會建議提升康復專員的職級，及增加其屬下的編制。

政府亦決定把「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買位先導計劃」常規化，並將每間院舍可獲買位數目的上限由 55%上調至 70%，藉此鼓勵更多具質素的院舍參加計劃。在本屆政府任期內，我們會為殘疾人士增加 6 200 個康復服務名額。

為讓殘疾人士盡展所長，我們一方面推廣《有能者•聘之約章》及共融機構嘉許計劃，推動全港僱主積極參與促進殘疾人士就業；亦會向香港展能精英運動員基金注資 2 億元，加強對殘疾運動員的支援。

第二，探討更多元化的服務模式。隨著「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於2013年9月順利推行，行政長官已委託安老事務委員會（安委會）探討引入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的可行性，並在一年內提交報告。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將可以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綜援以外的選擇，同時讓有能力的長者及其家庭可按能力支付部分費用，提高整體私營安老院舍及自負盈虧院舍參與安老服務的意欲。政府已預留資源共約8億元，用以在2015-16至2017-18年度這三年內

分三期合共發出3 000張服務券。連同這3 000張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在內，在本屆政府任期內會增加約5 000個資助安老宿位。

與此同時，我們尊重長者回鄉養老的選擇。我們將向位於深圳鹽田由香港復康會營運的香港賽馬會深圳復康會頤康院購買宿位，讓正在中央輪候冊上輪候入住資助安老宿位的長者，自願選擇入住。此外，我們在去年十月起推行「廣東計劃」，讓選擇移居廣東的香港長者可繼續領取高齡津貼（俗稱生果金）。今年，我們會總結經驗，認真考慮將「長者生活津貼」擴展至廣東省的可行性。

我們亦會把三個關愛基金計劃納入為恆常資助計劃，資助輪候學前康復服務的兒童的訓練和嚴重肢體傷殘人士輔助呼吸醫療儀器的開支；並增加資源為嚴重肢體傷殘人士和殘疾人士地區支援中心，引入個案管理服務模式。

第三，加強中長期規劃。勞福局正透過「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提供額外長者服務及殘疾人士康復名額。計劃已得到約 40 間社福機構的支持，提出約 60 個原址擴建或重建項目。按機構粗略估算，可合共增加約 17 000 個長者和殘疾人士的服務名額，當中約 9 000 個是長者服務名額，約 8 000 個是殘疾人士的服務名額。「特別計劃」已為中長期的服務設施及人手規劃提供具體的基礎。我們將向立法會申請向獎券基金轉撥額外款項 100 億元，以及為社福機構提供所需協助。

此外，我們將委託安委會，在「特別計劃」的基礎上，籌劃「安老服務計劃方案」（「計劃方案」），於兩年內為長者安老服務作出規劃。為協助安委會籌劃「計劃方案」，政府會提供額外人手支援，並建議在勞福局增設三個為期兩年的有時限職位，當中包括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的編外職位。上述擬增設職位的人員亦會協助安委會進行探討上文提及的長者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可行性的工作。

在人力資源方面，我們透過獎券基金撥款在 2013 年開展了一項先導計劃，招募年青人在安老院舍擔任護理工作，同時資助他們入讀公開大學有關的兩年制兼讀課程，讓他們在社福界事業階梯上向前邁進。政府將增撥資源撥款擴大計劃至更多的安老服務單位及延伸至康復服務，在未來幾年為年青人提供共 1 000 個額外名額。

為進一步完善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政府將增加非政府機構的全年經常撥款，加強機構的中央行政人手支援及督導支援，亦會增加機構的整筆撥款中「其他費用」的津助。此外，政府會增撥資源，協助非政府機構更有效地招聘和挽留輔助醫療人員或購買輔助醫療服務。同時，政府會允許機構更靈活運用公積金儲備。

第四，鼓勵更多跨界別合作：我們計劃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向攜手扶弱基金注資 4 億元，而其中的 2 億元會作為專款，為基層家庭中小學生推行更多課餘學習和支援項目。政府亦建議在下個財政年度為兒童發展基金預留額外 3 億元撥款，確保基金計劃可持續發展。

第五，支援婦女：勞福局及婦女事務委員會正進行調查，了解香港婦女離開勞動市場的原因和吸引她們重新就業的因素，調查結果將有助當局考慮進一步推動婦女就業的措施。調查預計於 2014 年年底完成。

政府亦將於 2014-15 年度起加強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把服務對象的年齡上限由 6 歲以下延至 9 歲以下，以及提供額外的社區保姆服務名額等。同時，社會福利署將於 2014-15 年度起，為部分營辦課餘託管服務的機構提供額外資助，以延長一些中心於平日晚間、週六日和學校假期的服務時間，並增加減免收費的服務名額，服務對象為 6 至 12 歲兒童。

總結

我們希望多聽委員會的意見，並希望我們上述的建議能得到委員會支持，尤其是我們計劃在 2 月 21 日的財務委員會（財委會）上提交以下的三項建議：

- (a) 向長者學苑發展基金注資 5,000 萬元；
- (b) 向香港展能精英運動員基金注資 2 億元，並修訂基金的撥款原則；以及
- (c) 向獎券基金轉撥額外款項 100 億元，以推行「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下的各可行項目及其他符合獎券基金資助範疇的項目。

我們亦希望上文提及提升康復專員職級及增加其屬下編制，以及為「安老服務計劃方案」以增加人手的建議都能得到委員會的支持。

完